

关于常州市钟楼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3 日在常州市钟楼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陈 静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提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及新冠疫情影响，全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力做好迎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工作，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总基调，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财政工作，有力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2022 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受国内多地疫情超预期因素叠加大规模减税退税政策等影响，全区财政收入目标完成压力空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52.3 亿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3.44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支出、实际执行中收到的未进年初预算的省市专款和市对区结算补助、债券、调入资金等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63.75 亿元。全年预计完成 62.7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4%，其中，区级（除邹区镇）预计完成 55.03 亿元，具体执行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370 万元，国防及公共安全支出 19012 万元，教育支出 7486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985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89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15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7365 万元，农林水支出 377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5684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13218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692 万元，金融支出 5367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6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537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78 万元，债务还本、付息、发行费支出 34392 万元，其他支出 102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50 亿元，全年预计完成 62.05 亿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50 亿元，加上市返还经营性土地收入、上年结转和上级专款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75.09 亿元。全年支出预计完成 69.1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2%。主要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63.77 亿元，其他支出 2.9 亿元，债务还本、付息、发行费支出 2.45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15 亿元，全年预计完成 0.15 亿元。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0.15 亿元，全年预计完成 0.15 亿元，用于国开行股权回购。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由于目前没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因此，暂不汇报相关情况。

5. 经批准举借的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2022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预计为 69.5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6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0.92 亿元。截至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68.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8.2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50.58 亿元。

（2）地方政府债务使用情况

2022 年全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3.75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均依法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其中，老旧小区改造（四期）8 亿元，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0.23 亿元，教育事业 2.5 亿元，医疗卫生事业 2.2 亿元。

（3）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84 亿元，付息支出 0.59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9 亿元，付息支出 1.54 亿元。

以上三本预算收支决算正在编制中，待财政决算正式编制完成后，再报请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二）2022 年预算执行效果及落实区人大决议情况

2022 年，全区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人大有关决议和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意见，集中财力办大事，勤俭节约保民生，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1. 全力支持稳住经济大盘。一是为 548 户企业顶格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预计全年留抵退税约 12 亿元。为 2221 户市场主体落实阶段性免除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国有房屋租金政策，共 9450 万元。二是帮助 138 家企业申报专项资金 5593 万元。拨付 1036 家次企业专项资金 2.47 亿元。三是落实财金联动政策，统筹 3700 万元，支持 27 家企业股改上市；审批“园区保”额度 6730 万元，支持智云天工、龙冶节能、联普金属等 16 家企业；支持钟楼金控集团设立 100 亿科创母基金，新设子基金 5 支，全年各类基金新增投资项目 8 个。**四是**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

购政策，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2.57 亿元，预留比例 45.6%。

2. 服务保障重大战略实施。一是落实市“532”发展战略，坚持产业强区。投入约 4 亿元支持科创、人才、工业信息化、金融等产业“全要素”融合发展，加快市、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产业创新发展激励政策，以及《关于加强招商引资和促进产业发展的政策意见》《钟楼区人才公寓资金奖励办法》《钟楼区关于“实施‘一三六’工程推进制造业智改数转”的行动方案（2022-2025 年）》等政策资金的兑现。二是锚定“四大功能区”建设目标，支撑能级跃升、促进区域协调。积极向上争取 13.41 亿元资金推动“四大功能区”联袂发展，投入 9.56 亿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全力支持老城厢复兴发展。投入 3.25 亿元支持数字经济先导区和“两湖”创新先行区交通、医疗等基础设施加快建设。投入 6000 万元，支持邹区污水管网改造、农村水环境改造，推进乡村振兴实验区建设稳步向前。三是应对新冠疫情，措施有力、保障精准。积极探索应急状态和常态化情况下分类保障办法，在“3·12”“11·18”等疫情发生后，第一时间开通政采“绿色通道”，确保防疫物资、一线人员工作补助及时到位，助力打赢突发疫情。在常态化防控状态下，探索建立了防疫物资集中带量采购，利用有限的资金采购更多的防疫物资，支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3. 推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坚决站稳人民立场，坚持民生优先发展，全年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超八成。一是全方面

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投入 4427 万元，支持应届毕业大学生、退役军人、残障人士、妇女等群体就业创业，职业技能提升。支持人才创新创业，落实稳岗返还、大学生租房等扶持政策。**二是高水平保障教育均等化投入**，投入 3 亿元教育建设资金，新建、改扩建 13 所学校，增加学位 2800 个，对全区 25 所中小学幼儿园开展 2022 年暑期维修改造提升项目。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超省标 59%，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超省标 20%。**三是多层次投向医疗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3.43 亿元支持区公卫中心建成使用，投入 741 万元支持邹区医院建设发热门诊、一院邹区分院创成二级综合医院。**四是宽领域加码社会保障和优抚优待**，投入 1.38 亿元，发放城乡低保、残疾人“两项”、困境儿童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支持居家养老援助服务、适老化项目改造；**五是全方位助力“幸福钟楼”建设**，投入 1.5 亿元，支持“危污乱散低”出清整治、城市公共交通绿色低碳优先发展。支持沿大运河工业遗存改造、特色街区打造、盛宣怀故居保护和基层文体设施完善。支持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补助，让钟楼成为市民向往居住地。**六是倾全力为民办实事**，统筹调度 62 亿元补缴安置房出让金，推进征地拆迁安置房权证办理历史遗留问题妥善解决，为 12 个小区安置房补缴出让金，惠及 1.72 万户，面积达 135 万 m²，倾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4. 深化财政领域重点改革。一是制定“3+3”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细则，落实中央（省、市）转移支付资金 9.49 亿元，同比

增长 34.5%，改革成效初显。首次实现绩效目标编制全覆盖至区本级 91 个部门单位、233 个项目。选取城市长效管理、基层医疗机构、义务教育学校运行项目进行全过程绩效评价或重点评价。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省市区”绩效联动评价。二是制定实施“三类人员”“1+1”经费改革方案。逐步建立城市长效管理、常态化疫情防控、政府投资项目等支出标准。完成 13 个大宗商品和政府购买服务集中带量采购，节省财政资金 1849 万元，资金节约率 17.05%。三是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主体，实质性开展政府投资评审工作，完成 28 个项目前期评审，核减金额 5046 万元，核减率 7.1%。四是继续实施板块预算限额保障机制，拨付各类资金约 32.38 亿元，较上年增加近 1 倍。五是出台《关于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财政支出管理的通知》，共计可压减 1.9 亿元。六是严格直达资金监管，接收直达资金 6.73 亿元，分配进度 100%，支出进度 90%，实现惠企利民“提速”。七是加强政银合作，首次实施财政性资金竞争性存放招标和财政专户活期存款利率磋商谈判。八是深入推进财政“放管服”改革，全区非税票据实现电子化。区本级完成预算一体化上线，完成电子化支付 4.3 万余笔。九是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出台国企改革相关文件 9 个，新运集团再次获评 AA+ 主体信用评级。十是制定出台《钟楼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钟楼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管理办法》，开发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

5.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全年我区累计化债预计 25 亿元，

完成上报省厅十年化债任务的 130%，完成市级下达目标任务。

一是经营性债务管控成效显著。10 家融资平台获省厅批准退出监管范围，确保年内经营性债务增幅在可控范围。**二是**融资成本压降明显。预计全区国有企业融资成本较年初下降 35 个 BP。**三是**政府性债务率严守底线。在确保政府性债务率、债务风险等级不反弹的基础上，预计全年政府性债务率较年初下降 10 个百分点。

二、2023 年预算草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承上启下之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决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重大要求，全面落实健全现代预算制度各项任务，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全力以赴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建设长三角一流现代化城区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预算编制的**总体原则**是，准确把握当前财政运行总体形势，坚持“**四个更加**”的预算安排原则，做实做细预算编制工作。即更加注重资源统筹，不断增强财政保障和平衡能力；更加严格预算约束，严格执行区人大批准的预算，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更加科学安排支出，确保有限财力真正用到关键处；更加树牢绩效理念，全面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合 2023 年经济形势分析和预测，预计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增长 5%以上。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9.15 亿元，其中，区级 35.66 亿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670 万元；国防和公共安全支出 17991 万元；教育支出 55662 万元；科学技术和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148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32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71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3222 万元；农林水支出 8129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7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68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等其他支出 1636 万元；债务还本、付息、发行费支出 6135 万元，其他支出 6494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29.35 亿元，其中，区级 28.79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29.35 亿元，其中，区级 28.79 亿元，主要包括，政府性投资项目 26.05 亿元，失地农民保险支出 0.59 亿元；债务还本、付息、发行费支出 2.15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41 亿元，其中，区级安排 0.41 亿元。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0.41 亿元，其中，区级安排 0.41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由于目前没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因此暂不汇报相关情况。

（五）地方政府债务化解安排

2023 年，全区到期债券本息共计 14.84 亿元，其中，本金 12.52 亿元，利息 2.32 亿元，均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和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化解。

三、确保完成 2023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举措

根据 2023 年预算草案，全区财政支出扩张态势未变。一是出于稳增长压力，跨周期和逆周期宏观调控政策下，保持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支持民生、重大项目建设，扩大有效投资，预计仍将是明年积极财政政策的主要发力点。二是市与区财政事权和财权不匹配，市级支出政策外溢调整频繁。2020 年市级建管事权下放后，区级政府投资项目数量由 2019 年 21 个增加至 2022 年 97 个，项目总投资由 22.87 亿元增加至 101.55 亿元；区级城市长效管理支出、公交亏损补贴、购车补贴等年均增支近亿元。此外，垂管部门区级补助也逐年增加。三是我区公共财政支出责任“越位”“缺位”并存，一些本可由市场调节或社会提供的事务，财政包揽过多；一些本应由政府承担的基本公共服务，财政承担不够、支出标准不高。四是财政运行动态“紧平衡”特征凸显。虽然按照上级“过紧日子”的要求，2023 年预算安排已进行了大幅的压降，但是减少项目大多为刚性支出项目，在实际工作中预算随时调整追加的概率较高，支出总盘子将维持高位，预计明年财政收

支缺口继续扩大。面对以上困难挑战，2023 年，全区财政部门将克难奋进、砥砺前行，围绕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点方向，全力做好“五突出”，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突出综合统筹，缓解财政运行紧平衡状态

牢固树立“大财政、大预算”统筹理念，按照“努力跳一跳、够得着”的要求，多措并举做好预算平衡工作。**一是强化资金拼盘。**特别是纳入“清单+专班”推进实施的重大项目、重要平台、重点改革，通过整合专项资金、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加大债券资金支持等，使资金流更好融合决策流、业务流、信息流，咬紧牙关支持办成一批大事要事。**二是深挖存量潜力。**发掘各部门各领域“沉睡”资金，化“零钱”为“整钱”，增加财政资金有效供给。落实《财政部关于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指导意见》，建立新增资产配置与存量资源挂钩机制。积极盘活区域内资产资源“家底”，探索建立“租金+税金+奖金”等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国资+民资”的发展活力。**三是统筹“三本预算”。**全面推进全区预算编制“一盘棋”管理，强化跨周期、逆周期调节。统筹使用“三本预算”资金，统筹上级补助、往来款项和本级财力，减少交叉重复安排资金。

（二）突出规范透明，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持刀刃向内，从生财聚财用财理财关键环节入手，主动研究推动更多财政领域的改革举措。**一是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区级财力安排经济专项 1 亿元，积极培育和发展稳定可持续的税源。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支持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形

成“放水养鱼”“水多鱼多”的良性循环。密切税务、涉税部门、载体单位、平台公司协作，实事求是加强收入征管，防止脱离实际、寅吃卯粮。深入研究政策和项目，积极向上争取专项债券和财政资金。支持推动国资国企做强做优，壮大政府可用财力。**二是科学合理安排支出。**实时更新大事要事保障清单，清单外的其他项目原则上不作预算安排。涉及增加财政支出的重大政策出台前，以及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实施前，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防止过高承诺、过度保障。重视预算标准体系建设，继续完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资产配置支出标准，加快通用、专用项目支出标准建设，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制度和标准，打破财政支出长期固化格局。**三是从严从实公开账本。**将政府所有收支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做到预算一个“盘子”、收入一个“笼子”、支出一个“口子”、决算一个“清”字。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制度。定期向区人大报告财政预算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国有资产“家底”情况。

（三）突出约束有力，增强财政可持续保障能力

把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作为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充分做好应对困难的准备，确保把有限的财政资源用在刀刃上。**一是硬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对照财政部《关于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的通知》要求，严格执行经区人大审查批准的预算，形成“先有预算、再有指标、后有执行”工作闭环。严控预算调剂，减少年中预算追加，加快整合同类同质项目费用标准，持续压减

一般性支出。**二是全面建设应用数字财政。**全面接入全省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逐步完善非税电子化、资产管理、云内控等模块建设，打破“信息孤岛”“数据烟囱”，促进各级政府部门单位业务、财务、资产等信息互联互通。**三是健全监督贯通协调机制。**积极配合区人大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工作。聚焦防范债务风险、减税降费、过紧日子、财会监督等领域，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审计监督、纪检监察监督等各自优势。深化审计、财政监督合作，抓紧抓实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坚决维护财经纪律。

（四）突出讲求绩效，把握财政政策供给时度效

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构建该保必保、应省尽省、讲求绩效的资金安排机制。**一是厘清公共财政运行边界，**扎紧支出“口子”，做到不该花的钱一分不花。优化预算支出保障序列，区分刚性和弹性，对刚性项目按政策据实保障，对弹性项目按绩效尽力安排。**二是坚持全过程绩效管理理念，**对拟新增的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实施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推进部门整体预算绩效改革。**三是**加快直达资金分配使用，加快专项债券支出进度，加快前期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完善构建从“入口”到“出口”**全生命周期的资产管理体系，有效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五是继续推行批量集中采购工作，**试点探索框架协议采购，强化政府采购领域监督检查，建立代理机构行为评价机制，持续

提升政府采购质效。

（五）突出持续安全，严密防范系统性安全风险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注重堵漏洞、强弱项，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一是**支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统筹1亿元，助力“两湖”创新先行区、常州数字经济产业园等加快建设，支持专精特新企业梯次培育、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揭榜挂帅”、实施“龙城英才计划”、重点产业强链补链、打造具有硬核实力的现代产业体系。二是**保障基本民生投入**。支持办好10件民生实事，解决好百姓的关心事、关切事。安排就业、教育、社会保障和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重点民生支出共约31亿元，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三是**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继续完善板块预算限额保障机制，足额安排“三保”支出预算，分月做好库款调度。开展基层财政资金管理专项检查。四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积极稳妥、依法合规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加强政府债务全口径动态监控，及时偿还到期债务本息。五是**提高国资监管效能**。扎牢制度监管笼子，加强国企经营风险点排查，抓好融资规模、融资成本、投资项目管理等关键环节，保障国企改革发展行稳致远。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按照本次人代会的决议和要求，守正创新、团结奋斗，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在全力绘好中国式现代化的钟楼图景的新征程上找准财政定位贡献更大力量！